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5 月 16 日（证监许可【2017】729 号）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等。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投资者需在开放期提出申购赎回申请，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封闭期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基金产品，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目标客户不包含特定的机构投资者。

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生效。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8 年 10 月 16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110 号

法定代表人：翁振杰

设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12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92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联系人：李星星

电话：010-63105556

传真：010-63100588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9%
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	3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

（二）主要成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1）纪小龙：拟任董事长，男，1964 年生，北京农业机械化学院工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曾任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公司市场发展部副经理、研究策划部副经理、北京变压器厂常务副厂长。现任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总经理。

（2）窦仁政：董事，男，1969 年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会计

师、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银行监管一司监管二处副处长、中国银监会财务会计部财务管理处副处长、会计制度处处长、中国银监会财务会计部副主任、中国银监会人事部副主任、组织部副部长及中国银监会国有重点金融机构监事会专职监事。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刘影：董事，女，1974年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涪陵证券营业部主管会计，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总部总裁，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康健：董事，男，1974年生，学士学位。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个银、会计、信贷部门科员，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业务一部副科长，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冠城支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火车北站支行行长，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一部副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二部总经理，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5) 梁雪青：独立董事，女，1978年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律师。曾任北京正仁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原中国法律事务中心）高级合伙人、公司法务部部长。现任北京舟之同律师事务所执委会主任、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高级研究员、北京甘肃企业商会副会长、北京陇商财经委员会秘书长。

(6) 徐经长：独立董事，男，1965年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财政部“会计名家培养工程”入选者，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教育部国家级精品课程主讲人，中国证监会第四、五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第三届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会计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化国际、光大证券、海南航空、中信重工等公司独立董事。

(7) 李萍：独立董事，女，1966年生，北大国发院就读EMBA并获得美国福坦莫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职于陕西省人民医院从事管理工作，陕西唐华纺织印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陕西华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现任陕西华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水墨雍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北大学园学前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

2、监事会成员

(1) 贾玫：监事长，女，1982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高级经理。现任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 熊京：监事，男，1964年生，博士研究生，助理研究员。曾任北京卡尔曼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易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新纪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3) 吴晓明：职工代表监事，男，1966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总参六十一研究所数据通信研究室科研人员、SYBASE 软件（中国）公司工程师。现任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

(4) 慕娟：职工代表监事，女，1967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鞍山钢铁公司矿山研究所工程师、大地桥基金设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作保障部主管。现任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副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1) 康健：董事、总经理，男，1974年生，学士学位。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个银、会计、信贷部门科员，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业务一部副科长，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冠城支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火车北站支行行长，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一部副总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二部总经理，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 刘伟：督察长，男，1967年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山西省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助理研究员、光大国际投资咨询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光大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12月始任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赵若琼，曾任民生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方正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2015年6月加入益民基金，先后担任研究员和基金经理助理职位。现任益民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中证智能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及益民优势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总经理康健先生，主动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吕伟先生，研究部总经理助理牛永涛，基金经理赵若琼女士，基金经理助理张文泉先生，基金经理助理陈江威先生。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成立日期：1988 年 8 月 22 日

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74 号

注册资本：207.74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托管部门联系人：李峰

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159217

（二）发展概况及财务状况

兴业银行成立于 1988 年 8 月，是经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总行设在福建省福州市，2007 年 2 月 5 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166），注册资本 207.74 亿元。

开业二十多年来，兴业银行始终坚持“真诚服务，相伴成长”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兴

业银行资产总额达 6.42 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399.75 亿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00 亿元。根据 2017 年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排名，兴业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第 28 位，按总资产排名第 30 位，跻身全球银行 30 强。按照美国《财富》杂志“世界 500 强”最新榜单，兴业银行以 426.216 亿美元总营收排名第 230 位。同时，过去一年在国内外权威机构组织的各项评比中，先后获得“亚洲卓越商业银行”“年度最佳股份制银行”“中国最受尊敬企业”等多项殊荣。

二、托管业务部的部门设置及员工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设资产托管部，下设综合管理处、市场处、委托资产管理处、科技支持处、稽核监察处、运营管理及产品研发处、养老金管理中心等处室，共有员工 100 余人，业务岗位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取得基金托管资格。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74 号。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兴业银行已托管开放式基金 239 只，托管基金财产规模 8930.96 亿元。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兴业银行基金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兴业银行审计部、资产托管部内设稽核监察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审计部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资产托管部内设独立、专职的稽核监察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全面性原则：风险控制必须覆盖基金托管部的所有处室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风险控制责任应落实到每一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

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

(2) 独立性原则：资产托管部设立独立的稽核监察处，该处室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和权威性，负责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3) 相互制约原则：各处室在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上要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体系。

(4) 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建立完备的风险管理指标体系，使风险管理更具客观性和操作性。

(5) 防火墙原则：托管部自身财务与基金财务严格分开；托管业务日常操作部门与行政、研发和营销等部门严格分离。

(6) 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体系同所处的环境相适应，以合理的成本实现内控目标，内部制度的制订应当具有前瞻性，并应当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内部控制应当具有高度的权威性，任何人不得拥有不受内部控制约束的权力，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反馈和纠正；

(7) 审慎性原则：内控与风险管理必须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为出发点；托管业务经营管理必须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在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时，做到先期完成相关制度建设；

(8) 责任追究原则：各业务环节都应有明确的责任人，并按规定对违反制度的直接责任人以及对负有领导责任的主管领导进行问责。

五、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1、制度建设：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2、建立健全的组织管理结构：前后台分离，不同部门、岗位相互牵制。

3、风险识别与评估：稽核监察处指导业务处室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

4、相对独立的业务操作空间：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实施门禁管理和音像监控。

5、人员管理：进行定期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并签订承诺书。

6、应急预案：制定完备的《应急预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建立异地灾备中心，保证业务不中断。

六、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负有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使监督权的职责。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和范围、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费用的计提和支付方式、基金会计核算、基金资产估值和基金净值的计算、收益分配、申购赎回以及其他有关基金投资和运作的事项，对基金管理人进行业务监督、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直销中心：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110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法定代表人：翁振杰

联系人：李星星

电话：010-63102987

传真：010-63100608

客服电话：400-650-8808

网址：www.ymfund.com

（2）网上直销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手续，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网址：<https://etrade.ymfund.com>

2、代销机构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卞晔煜

联系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569187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客服电话: 95555

网址: www.cmbchina.com

(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联系人: 陈剑虹

电话: 0755-82558305

传真: 0755-82558355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网址: <http://www.essence.com.cn/>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薛峰

联系人: 何耀

电话: 021-22169999

传真: 021-22169134

客服电话: 95525

公司网址: www.ebscn.com

(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北京西路 88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北京西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 马跃进

联系人：汪代强

联系电话：0791-86283372

传真：0791-86281305

客服电话：4008222111

网址：www.gszq.com.cn

(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婧漪、贾鹏

联系电话：028-86690057、028-86690058

传真：028-86690126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联系人：奚博宇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电话：95579

网址：www.95579.com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人：张佑君

联系人：郑慧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6029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人：姜晓林

联系人：刘晓明

电话：0531-89606165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sd.com

（10）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人：吴坚

联系人：张煜

电话：023-63786633

传真：023-63786212

客服电话：95355、4008096096

网址：www.swsc.com.cn

（11）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6、7 楼

法人：吴承根

联系人：陈姗姗

电话：021-80108643

传真：021-80106010

客服电话：95345

网址：www.stocke.com.cn

（12）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电话：021-20333910

传真：021-50498825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13）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人：曹实凡

联系人：石静武

电话：95511-8

传真：021-58991896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1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6-17 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6-17 层

法人：刘建武

联系人：梁承华

电话：029-87406168

传真：029-87406710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0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王叔胤

电话：021-33388252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www.sywg.com

(1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联系人：王怀春

电话：0991-2307105

传真：0991-2301927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1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许曼华

电话：021-20315290

传真：0531-68889095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18）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联系人：罗艺琳

电话：0755- 82570586

传真：0755-82960582

客服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

（1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刘芸

电话：010-85156310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0）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32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32 楼

法定代表人： 钱华

联系人： 李欣

电话： 021-32229888

传真： 021-68728703

客服电话： 021-32229888

（21）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西路 399 号明天广场 22 层

法定代表人： :陈灿辉

联系人： 徐璐

电话： 021-63898427

客服电话： 4008205999

传真： 021-68776977-8427

网址： www.shhxxzq.com

网址： www.ajzq.com

（22）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联系人： 尹旭航

电话： 010-63081493

传真： 010-63081344

客服电话： 95321

网址： www.cindasc.com

（2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客服电话：4008-888-888/95551

传真：010-8357480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5、7、8、17、18、19、38-44 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客服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25)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黄祎

电话：021-63333389

传真：021-63333390

客服电话：4006433389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26)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李超

电话：010-57418813

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电话：400-8759885

网址：www.qianjing.com

(27)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505 号东方纯一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赵明

电话：021-20324155

传真：021-20324199

客服电话：400-928-2266

网址：www.dtfunds.com

(28)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0

传真：0755-2167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29)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16 号东方科技大厦 1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3 单元 7 楼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张烨

联系电话：0755-66892301

传真：0755-66892399

客服电话：400-9500-888

网址：www.jfzinv.com

(3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王诗珣

联系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31) 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楼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建工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徐亚丹

联系电话：021-51327185

传真：021-50710161

客服电话：400-821-0203

网址：www.520fund.com.cn

(32)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曹怡晨

联系电话：86-021-50583533

传真：86-021-50583633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33)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联系人：王锋

联系电话：025-66996699-887226

传真：025-66008800-887226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www.snjjjin.com

(34)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吴煜浩

联系电话：020-89629021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35)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公园 3 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公园 3 号

法人：林卓

联系人：姜奕竹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4396536

客服电话：400-6411-999

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36)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

法人：江卉

联系人：万容

电话：400 088 8816

传真：010-89189566

客服电话：95118/400 098 8511

网址：fund.jd.com

(37)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鲍东华

联系人：宁博宇

联系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38)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联系电话：0571-81119792

传真：0571-22905999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39)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 1988 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
2-24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五层

法定代表人：李修辞

联系人：杨雪

电话：010-59013825

客服电话：010-59013825

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4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费超超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41)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一期）
第七幢 23 层 1 号 4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一期）

第七幢 23 层 1 号 4 号

法定代表人：陶捷

联系人：徐博

联系电话：027-83863772

传真：027-83862682

客服电话：400-027-9899

网址：www.buyfunds.cn

(42)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兰敏

联系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电话：400-16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cn

(4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丁珊珊

客服电话：95021

传真：021-64385308

网址：www.1234567.com.cn

(44)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联系人：李娟

电话：021-50810687

传真：021-58300279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4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电话：010-60833754

客服电话：400-990-8826

传真：0755-83217421

网址：www.citicsf.com

（46）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袁永姣

电话：010-61840688

客服电话：4000-618-518

传真：010-61840699

网址：www.danjuanapp.com

(47) 天津市凤凰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 （TG 第 123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183 号世纪都会 1606

法定代表人：王正宇

联系人：孟媛媛

电话：022-23297867

客服电话：4007-066-880

传真：022-23297867

网址：www.phoenix-capital.com.cn

(48)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513 室

办公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513 室

法定代表人：陈皓

联系人：曹砚财

电话：010-58349088

客服电话：0891-6177483

传真：010-88371180

网址：www.xiquefund.com

(49)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桂水发

联系人：范泽杰

客服电话：400-820-1515

公司网站：<http://www.zhengtongfunds.com/>

二、登记机构

名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110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法定代表人：翁振杰

联系人：慕娟

电话：010-63105556

传真：010-6310058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层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联系人：陆奇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法定代表人：毛鞍宁

联系人：贺耀

联系电话：010-58154079

传真：+86-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汤骏、贺耀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较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不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和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形成的权证，需要在其可交易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但在每个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本基金不受前述 5% 的限制；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限制会做相应调

整。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结合定性以及定量分析，自上而下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久期，结合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债券投资组合。通过预测各大类资产未来收益率变化情况，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在不同的大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调整和优化，以规避市场风险，获得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提高基金收益率。

2、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采用收益率曲线策略、久期管理策略和类别配置策略等相结合的投资策略。

（1）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化是判断市场整体走向的一个重要依据，本基金将据此调整组合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2）久期管理

在全球经济的框架下，本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做出判断，密切跟踪 CPI、PPI、汇率、M2 等利率敏感指标，运用数量化工具，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进行分析与预测，并据此确定合理的债券组合目标久期，通过合理的久期控制实现对利率风险的有效管理。

（3）类别配置策略

不同类型的债券在收益率、流动性和信用风险上存在差异，债券资产有必要配置于不同类型的债券品种以及在不同市场上进行配置，以寻求收益性、流动性和信用风险补偿间的最佳平衡点。本基金将综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及市场结构等因素分析的结果来决定投资组合的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4）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在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和发行债券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入分析研究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可转换债券的债性和股性，利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定价模型进行估值分析，并最终选择合适的投资品种。

（5）信用策略

信用品种的选择采取以利率研究和发行人偿债能力研究为核心的分析方式，在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信用品种的发行条款，建立信用债备选库，并以此为基础拟定信用品种的投资方法。

1) 宏观环境和行业分析

主要关注宏观经济状况和经济增长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及法律制度对企业信用级别的影响；行业分析主要关注企业所处的行业类型（成长型、周期型、防御型）、产业链结构及行业在产业链中的位置、行业的竞争程度和行业政策对企业信用级别的影响。

2) 发债主体基本面分析

主要包括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两个方面：定性分析主要包括对企业性质和内部治理情况、企业财务管理的风格、企业的盈利模式、企业在产业链中的位置、产品竞争力和核心优势的分析，以及企业的股东背景、政府对企业的支持、银企关系、企业对国家或地方的重要程度等企业的外部支持分析。

定量分析主要包括资本结构分析、现金获取能力分析、盈利能力分析以及偿债能力分析四部分，定量分析的重点是选取适当的财务指标并挖掘其中蕴含的深层含义及互动关系，定量地实现企业信用水平的区分和预测。

3) 内部信用评级定量分析体系

经过广泛的调研，基于我国目前实际情况，考虑到国内外评级、以及专业的发行评级与投资评级的差异，从投资角度建立内部的公司债评级体系，其分析过程包括以下几个部分：

<1>行业内财务数据指标筛选。基于可比原则，采用因子分析对行业内各公司多个具有信息冗余的财务数据指标（相关性较高）进行筛选，选择能够反映公司总体财务信息的财务数据指标。

<2>行业内公司综合评价。基于可比原则，利用筛选指标对行业内公司进行整体的综合评级，得到反映公司行业内所处相对位置的信用分数。

<3>行业内信用等级的切分。根据信用分数的统计分布进行类别划分。

<4>系统校验与跟踪分析。根据财务数据指标等信息的变化适时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建立与信用利差相应的跟踪。

<5>信用利差分析与定价。基于实际研究，通过寻找信用利差异动所带来的定价偏差，获取与承担风险相适宜的收益。

3、个券选择策略

在前述债券目标久期、信用债券配置比例确定基础上，本基金将选择最具有投资价值优势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以获得超额收益。本基金重点选择具备以下特征的信用债券：较高到期收益率、较高当期收入、价值被低估、预期信用质量将改善、属于创新品种而价值尚未被市场充分发现。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组合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等因素，主要从资产池信用状况、违约相关性、历史违约记录和损失比例、证券的信用增强方式、利差补偿程度等方面对资产支持证券各个分支的风险与收益状况进行评估，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确定资产合理配置比例，在保证资产安全性的前提条件下，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二、开放运作期投资策略

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四、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但在每个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2）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

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本基金不受前述 5%的限制；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5)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6)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7)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9) 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AA 以上（含 AA）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0) 本基金应投资于主体评级及债项信用评级为 AA 以上（含 AA）的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投资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的主体信用级别评级为 AA 以上（含 AA）且债项信用评级为 A-1 以上（含 A-1），投资于同业存单的发行银行外部评级为 AA 以上（含 AA），如果以上任一金融工具评级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1)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 200%；在开放期内，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 140%；

(12)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

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14) 开放期内，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前述所规定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15) 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16)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2)、(9)、(10)、(14)、(15)项外，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此期间，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照调整后的规定执行。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7)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

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第九部分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一、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二、选择比较基准的理由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适合作为市场债券投资收益的衡量标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一年期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其能反映出本基金投资现金类资产以达到获得持续稳妥收益的目的。

考虑到本基金的投资比例及各投资对象价格的变动对基金净值的不同影响，本基金对上述两个基准按照 80%和 20%分配权重，作为综合衡量本基金投资业绩的比较基准。

如果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基金产品，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第十一部分 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70,660,000.00	80.34
	其中：债券	170,660,000.00	80.3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990,253.99	17.4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13,797.01	0.90
8	其他资产	2,846,728.82	1.34
9	合计	212,410,779.82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50,949,000.00	71.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0,949,000.00	71.17
4	企业债券	10,063,000.00	4.7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648,000.00	4.55
9	其他	-	-
10	合计	170,660,000.00	80.46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8	18 国开 08	1,200,000	121,236,000.00	57.16
2	180211	18 国开 11	200,000	19,840,000.00	9.35
3	122383	15 恒大 01	100,000	10,063,000.00	4.74
4	180210	18 国开 10	100,000	9,873,000.00	4.65
5	111812017	18 北京银行 CD017	100,000	9,648,000.00	4.55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715.3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16,013.4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46,728.82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无可转债。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投资股票。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第十二部分 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业绩报告未经审计。

10.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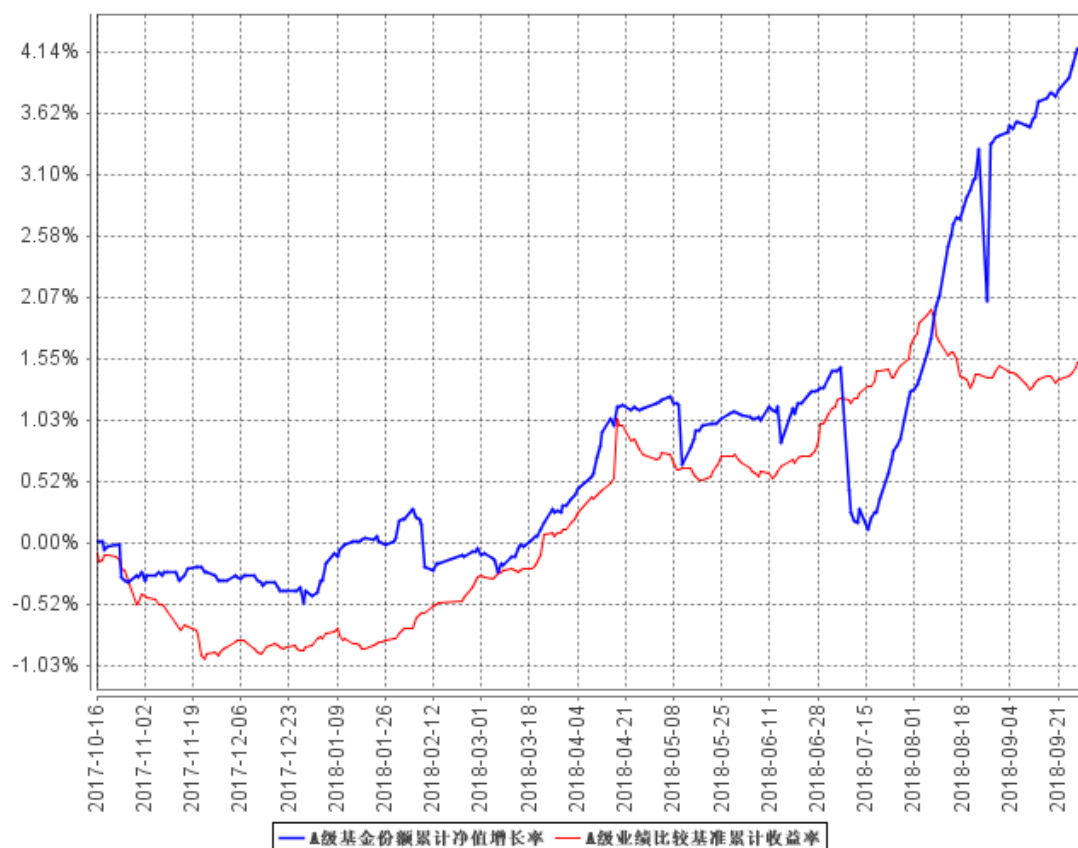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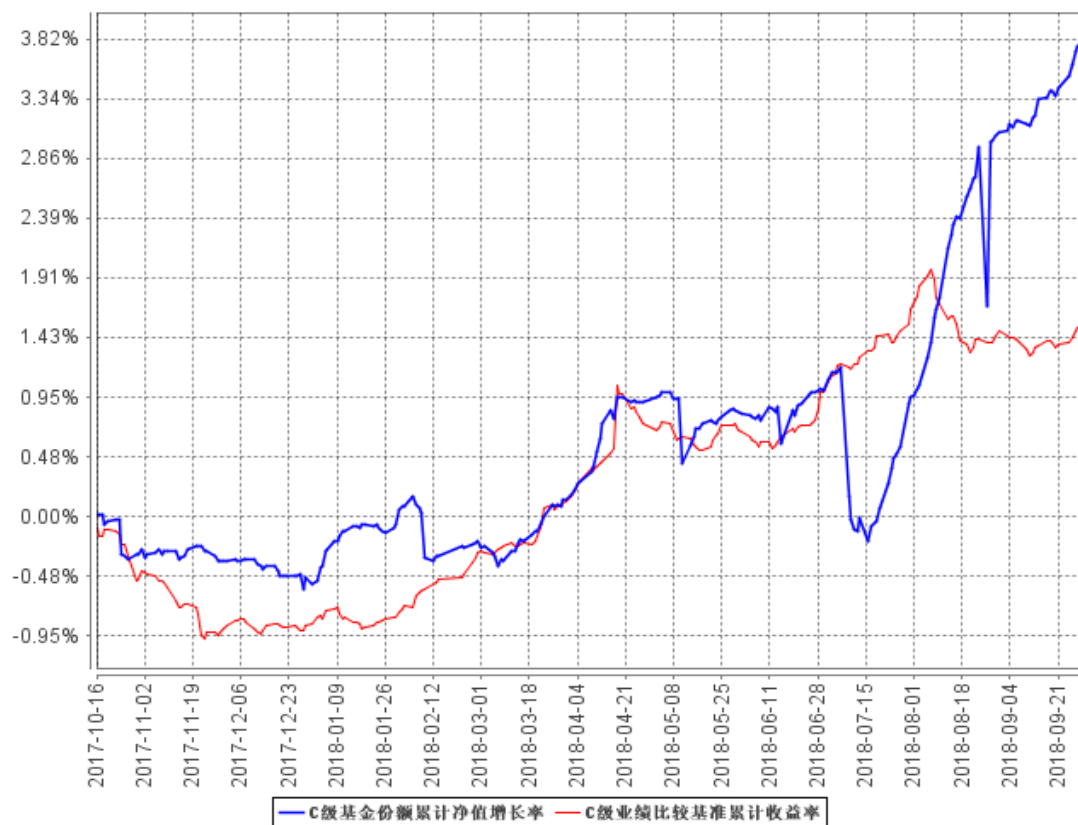
增利纯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9月30日	4.19%	0.16%	1.54%	0.06%	2.6500%	0.10%

增利纯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9月30日	3.79%	0.16%	1.54%	0.06%	2.25%	0.10%

10.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图示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9月30日。

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权证交易的结算费、证券账户相关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等）；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支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成立至 2018 年 10 月 16 日运作满 1 年。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主要成员情况及管理人经营范围情况进行了更新；

2、“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业务经营情况等进行了更新；

3、“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对相关服务机构名录进行了更新；

4、“六、基金的募集”对基金募集情况进行了更新；

5、“七、基金合同的生效”对生效日等内容进行了更新；

6、“九、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对基金投资组合的报告及报告附注；

7、“十、基金业绩”中更新了对基金业绩表现的报告；

6、“二十、《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对基金托管人经营范围等事项进行了更新。

8、“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对基金公开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